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2-018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广东宏大”)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41号),对公司相关问题进行了问询。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现将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如下:

1.2019年至2021年,你公司报告期末商业承兑票据期末余额分别6,965.71万元、2,990.23万元、21,405.71万元,本期商业承兑票据计提坏账准备477.03万元,期末计提确认1,704.61万元。请公司说明:(1)客户信用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商业承兑票据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2)商业承兑票据前5名情况,出具方是否为公司客户,背书是否连续,是否存在逾期未支付情况;(3)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并结合计提政策与比例较上期变化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4)报告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3,921.81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票据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是否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的具体方式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客户信用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商业承兑票据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对客户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商业承兑票据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受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1年度比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13,162.27万元,增长率为33.33%,2021年末经营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合计)期末合计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率为51,617.90万元,增长率为14.77%,营业收入增长率为生产经营应收款项增长合计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率为21.40%。
主要子公司2020-2021年度营业收入承兑汇票、营业收入对比如下:

单位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期末余额	营业收入	期末余额		
福建新华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418.43	191,031.81	16,937	8,249.04	129,313.27	6.43
湖南新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17.82	107,024.66	10.59	15,162.16	102,166.66	14.89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470.61	236,124.44	33.59	11,056.00	209,369.86	5.34
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86.67	863.96	263.10	3,919.67	11,318.88	34.64
合计	54,193.63	536,044.88	101.3	38,527.97	466,339.77	8.56

注:子公司北京宏大天成防务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天成”)2021年度营业收入商业承兑汇票金额大于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主要原因是宏大天成客户在2021年度使用应收票据来结算2020年末的应收账款所致。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商业承兑汇票增加19,432.84万元,主要是子公司福建省新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基建”)2021年度营业收入比2020年度增加4,069.20万元,营业收入有所减少,新年前都2021年度营业收入比2020年度增加61,118.24万元,增长率为47.06%,新基建主要销售客户为黑龙江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宝山铜业”),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紫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多宝山铜业的母公司为上市公司紫金矿业(601899)。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新年前2021年度营业收入增长及商业承兑汇票结算时点发生变化所致。

(2)商业承兑票据前5名情况,出具方是否为公司客户,背书是否连续,是否存在逾期未支付情况。

公司2021年度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前5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福建新华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757.69	2.88	166.30	0.00	12.20	
湖南新基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00	4.62	2.78	70.00	2.62	
军工防务	1,301.27	4.36	64.57	2,081.96	4.91	131.88
合计	22,119.36	2.82	622.68	3,130.96	4.67	146.62

注:1.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商业承兑汇票均按照各板块应收账款组合1年内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各业务板块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承担的信用风险,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的生产经营业务性质、客户群体、信用政策等均不相同,根据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三大板块销售业务属于不同的客户群体,承担不同的信用风险,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同,对应三大板块应收账款整体和分账龄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均不相同;2.军工防务板块2021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4.36%,2021年末经营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合计)增加21,447.70万元,增长率为37.60%,经营应收款项增长远高于小营业收入增长,工程施工板块销售回款良好,预期信用损失率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减少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变动符合合理性。

(4)报告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3,921.81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票据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是否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的具体方式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并结合计提政策与比例较上期变化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对各业务板块同一账期内相同客户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应收账款组合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充分、合理。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前5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工程施工	20,757.69	2.88	166.30	0.00	12.20	
民爆炸药	6,600	4.62	2.78	70.00	2.62	
军工防务	1,301.27	4.36	64.57	2,081.96	4.91	131.88
合计	22,119.36	2.82	622.68	3,130.96	4.67	146.62

注:1.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商业承兑汇票均按照各板块应收账款组合1年内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各业务板块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承担的信用风险,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的生产经营业务性质、客户群体、信用政策等均不相同,根据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三大板块销售业务属于不同的客户群体,承担不同的信用风险,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同,对应三大板块应收账款整体和分账龄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均不相同;2.军工防务板块2021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4.36%,2021年末经营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合计)增加21,447.70万元,增长率为37.60%,经营应收款项增长远高于小营业收入增长,工程施工板块销售回款良好,预期信用损失率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减少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变动符合合理性。

(4)报告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3,921.81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票据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是否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的具体方式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并结合计提政策与比例较上期变化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对各业务板块同一账期内相同客户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应收账款组合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充分、合理。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前5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工程施工	20,757.69	2.88	166.30	0.00	12.20	
民爆炸药	6,600	4.62	2.78	70.00	2.62	
军工防务	1,301.27	4.36	64.57	2,081.96	4.91	131.88
合计	22,119.36	2.82	622.68	3,130.96	4.67	146.62

注:1.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商业承兑汇票均按照各板块应收账款组合1年内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各业务板块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承担的信用风险,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的生产经营业务性质、客户群体、信用政策等均不相同,根据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三大板块销售业务属于不同的客户群体,承担不同的信用风险,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同,对应三大板块应收账款整体和分账龄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均不相同;2.军工防务板块2021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4.36%,2021年末经营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合计)增加21,447.70万元,增长率为37.60%,经营应收款项增长远高于小营业收入增长,工程施工板块销售回款良好,预期信用损失率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减少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变动符合合理性。

(4)报告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3,921.81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票据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是否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的具体方式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并结合计提政策与比例较上期变化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对各业务板块同一账期内相同客户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应收账款组合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充分、合理。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前5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工程施工	20,757.69	2.88	166.30	0.00	12.20	
民爆炸药	6,600	4.62	2.78	70.00	2.62	
军工防务	1,301.27	4.36	64.57	2,081.96	4.91	131.88
合计	22,119.36	2.82	622.68	3,130.96	4.67	146.62

注:1.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商业承兑汇票均按照各板块应收账款组合1年内账龄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各业务板块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与应收账款组合承担的信用风险,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工程施工、民爆炸药、军工防务三大板块的生产经营业务性质、客户群体、信用政策等均不相同,根据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三大板块销售业务属于不同的客户群体,承担不同的信用风险,对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同,对应三大板块应收账款整体和分账龄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均不相同;2.军工防务板块2021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4.36%,2021年末经营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合计)增加21,447.70万元,增长率为37.60%,经营应收款项增长远高于小营业收入增长,工程施工板块销售回款良好,预期信用损失率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率减少具有合理性。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与同一账龄的应收账款承担相同的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变动符合合理性。

(4)报告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3,921.81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票据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是否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相关会计处理的具体方式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1)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并结合计提政策与比例较上期变化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对各业务板块同一账期内相同客户的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按应收账款组合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充分、合理。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前5名明细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21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类、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单项金额占营业收入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坏账损失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2021年度单项计提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在2020年末对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均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单项计提应收账款。

公司在2021年度未发生计提2020-2021年度未坏账准备的计提口径一致性,对于单项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未发生难以收回或者存在诉讼事项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因此应收账款未发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披露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与2020年度一致,不涉及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或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重大变化。

公司2020-20